目 录

[序 言 1](#_Toc122510826)

[一、“十三五”时期发展回顾 2](#_Toc122510827)

[（一）“十三五”时期发展成效 2](#_Toc122510828)

[（二）“十三五”时期主要问题 5](#_Toc122510829)

[二、发展形势 7](#_Toc122510830)

[三、规划思路和目标 8](#_Toc122510831)

[（一）指导思想 8](#_Toc122510832)

[（二）基本原则 8](#_Toc122510833)

[（三）总体目标 9](#_Toc122510834)

[四、重点任务 11](#_Toc122510835)

[（一）建设“标杆城市”，打造超大城市垃圾分类治理典范 11](#_Toc122510836)

[（二）建设“低碳城市”，构建全过程资源循环利用体系 13](#_Toc122510837)

[（三）创建“洁净城市”，推动精细化管理迈上新台阶 17](#_Toc122510838)

[（四）助推“韧性城市”，推进环境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 19](#_Toc122510839)

[五、保障措施 22](#_Toc122510840)

[（一）加强组织领导 22](#_Toc122510841)

[（二）完善支持政策 22](#_Toc122510842)

[（三）健全标准体系 22](#_Toc122510843)

[（四）加强队伍建设 22](#_Toc122510844)

[（五）强化宣传引导 23](#_Toc122510845)

# 序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关键时期，推动环境卫生事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精细、科学制定规划发展战略，努力建成符合首都功能定位、适应新时代首都发展要求的超大城市环境卫生治理体系。

本规划主要依据《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北京市“十四五”时期城市管理发展规划》等文件制定，是推动北京市环境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指南。

# 一、“十三五”时期发展回顾

## （一）“十三五”时期发展成效

“十三五”时期，北京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狠抓“关键小事”，注重加强科学管理、形成长效机制、推动习惯养成，扎实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全品类、全过程”管理；聚焦系统治理，构建建筑垃圾全过程管理体系；加强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厕所革命”取得显著成效；坚持“以克论净”，全面提升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改善城乡环境品质，持续增强首都重大活动保障能力。“十三五”时期规划的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首都环境卫生事业踏上新征程。

1.生活垃圾分类治理体系初步建成

生活垃圾分类水平明显提高。修订《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制定《关于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意见》，“一中心、三关键、五协同、六提升”的垃圾分类模式形成生动实践，“普遍知晓、普遍参与、普遍支持”的工作局面初步形成，生活垃圾分类逐步成为新风尚。

生活垃圾分类设施体系实现重构。高质量推进分类驿站、固定桶站、密闭式清洁站等基础设施建设，规范涂装垃圾运输车辆，生活垃圾分类收运链条实现全线贯通。

精细化管理综合效应不断显现。探索搭建市、区、街道（乡镇）贯通的生活垃圾全流程精细化管理平台，生活垃圾管理逐步迈向系统化、精细化、智慧化。

餐厨垃圾管理体系逐步健全。建立餐饮服务单位台账动态更新机制，规范餐厨垃圾收集运输。建立多部门联合督导检查机制，加强过程监管，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确保规范收运。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能力明显增强。持续推广农村地区“户分类、村收集、镇运输、区处理”治理模式，基本实现收运处置体系全覆盖。怀柔、延庆、门头沟、大兴、平谷5个区被评为全国农村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化利用示范区。列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台账的162处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全部完成整治。

生活垃圾处理能力大幅提升。“十三五”末期，全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33811吨/日，其中焚烧处理能力17650吨/日、生化处理能力8230吨/日、填埋处理能力7931吨/日，无害化处理率由99.8%提升到100%。

2.建筑垃圾全过程管理体系逐步规范

全过程管控体系初步建立。制定发布《北京市建筑垃圾处置管理规定》和《北京市建筑垃圾分类消纳暂行规定》，初步实现了“源头减量化、运输规范化、处置资源化、利用规模化”的建筑垃圾治理目标。

收运管理体系逐步规范。率先试点实施行政许可告知承诺，建立消纳许可备案制度和定期评估体系，建立“北京市建筑垃圾运输车辆管理系统”，规范收运率达85%以上。

处置方式逐步向资源化利用转变。采取工程回填、绿化造景、矿坑修复等方式实施弃土综合利用。推动建立“固定+临时”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模式。建立再生产品应用工程替代使用名录和适用标准，促进再生产品资源化利用。“十三五”期间，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和综合利用率提升至85.5%。

3.道路清扫保洁管理水平明显提升

精细化管理水平明显提高。建立市、区、街道（乡镇）分级管理体系。积极推广“冲扫洗收”的清扫保洁组合工艺，城市道路车行道机械化作业率提升至93.6%。

环卫作业应急处置逐步规范。修订《市级城市道路环境卫生应急处置工作流程》《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及建筑垃圾运输管理工作应急预案》等文件，道路应急任务处置能力、道路清扫保洁应急作业规范化水平明显提升。

作业车辆清洁化程度显著提高。持续推进道路清扫保洁作业车辆更新，新能源、清洁能源环卫车辆达3800余台。

4.城乡公共厕所服务品质大幅提升

政策标准体系更加完善。制修订《公共厕所建设规范》《本市公共厕所建设改造成本控制标准》《落实厕所革命要求提升公厕服务品质方案》《公共厕所运行管理规范》等标准规范。

公共厕所提升改造成效显著。落实“厕所革命”，进一步推广气水冲节水、低位抽排、低能耗管道加热保温、节能照明和新风换气等技术，公共厕所等级达标率达到95%。

监管考核力度进一步加大。初步建立“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的公共厕所管理长效管护机制，确保公共厕所服务品质提升效果。

5.重大活动保障和疫情防控能力不断提高

高质量完成重大活动环卫作业保障。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党的十九大及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两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世界园艺博览会等重大活动环境卫生保障任务。

初步建成疫情防控常态化环卫作业机制。建立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体系，精准指导重点场所的垃圾收运处置工作，落实公共厕所、垃圾收运场站等环卫设施消毒杀菌措施，阻断病毒传播风险。

## （二）“十三五”时期主要问题

1.垃圾分类长效机制需进一步巩固

垃圾分类成效显著，但保障垃圾分类常态、长效的激励机制还未完全建立，制约垃圾分类水平提升的瓶颈性问题还未从根本上得到解决。

2.垃圾分类源头减量需进一步推进

源头减量取得一定成效，但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尚未普遍形成，与“双碳”发展要求仍有较大差距。部门协同机制尚不健全，现有减量政策措施“柔多刚少”，重点行业源头减量还有较大空间。

3.垃圾分类设施体系需进一步完善

垃圾分类全链条设施体系不断优化，但城乡结合部、老旧小区等区域生活垃圾投放设施维护管理不到位。适应生活垃圾分类需求的收集转运设施存在短板。现有生活垃圾焚烧和生化处理能力“紧平衡、缺弹性”。

4.环卫作业管理水平需进一步提升

精细化管理水平明显提升，但除首都功能核心区以外其他地区街巷机械化作业覆盖率仍然较低，低速电动三四轮扫路机械缺少技术标准，未纳入规范管理。部分区域存在“寻厕难”问题，老旧公共厕所设施损坏率较高。

5.环卫行业市场作用需进一步发挥

环卫行业市场化运作初见成效，但运行机制有待完善，市场机制在环卫事业资源配置中的作用未有效发挥。从业主体的能力和管理水平参差不齐，市场化运行的引导性政策、管理标准和规范仍需进一步完善，环卫工人权益保障需进一步加强。

# 二、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北京市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建设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的关键时期。履行好新时代首都职责使命，北京市环境卫生事业面临诸多新机遇和新挑战。

新时代首都发展对环境卫生管理提出新要求。扎实推进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创新发展、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落实“双碳”发展战略，对环境卫生精细化、科学化、智能化管理提出了新要求。

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环境卫生提出新期待。环境卫生事业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让人民生活幸福，更加洁净的环境卫生质量、更加便利的环境卫生服务、更加优美宜居的生活环境成为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新期待。

不确定性风险对环卫行业韧性提出新挑战。新冠疫情、极端天气等不确定性风险对环卫作业和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提出新要求；重大活动、重点地区安全运行服务保障等对环境卫生管理和处理设施韧性提出新挑战。

新一轮科技革命为环境卫生事业发展提供新动能。以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新技术加速应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加快推进新型环境卫生设施建设，为首都环境卫生事业创新发展提供新动能。

三、规划思路和目标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落实精治共治法治要求，推动环境卫生管理法治化、标准化、智能化、专业化、社会化，建立全覆盖、全流程、高质量、强韧性的环境卫生体系，形成责任清晰、结构合理、技术先进、发展平衡、保障有力的新格局，为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奠定坚实基础。

## （二）基本原则

坚持首善标准、精益求精。立足“四个中心”建设，提升“四个服务”水平，强化央地协同、市区联动、政企互动，促进首都人居环境、生态文明、社会文明显著提升，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形成首都重大活动环境卫生常态化服务保障工作机制，确保精益求精、万无一失。

坚持党建引领、多元共治。充分发挥党组织在基层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强化党员干部示范引导带动，夯实基层治理基础，健全党建引领、多方参与、居民共治的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体系，增强全民参与垃圾分类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深化市民文明习惯养成。

坚持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统筹城乡垃圾分类、道路清扫保洁和公共厕所规划管理，协调推进重大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充分考虑不同地区经济及基础设施条件差异，精准实施分类管理政策，形成目标统一、兼具特色的运行管理模式，促进城乡环境卫生事业协调发展。

坚持源头减量、绿色低碳。落实“双碳”发展战略，深化生产者责任制延伸制度，推动清洁生产，坚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从源头上促进垃圾减量。高标准建设、高水平运营垃圾处理设施和再生资源分拣中心，优化处理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和能源利用率，不断提升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

坚持科技赋能、精细管理。充分发挥首都科技优势，运用大数据、物联网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垃圾分类全过程精细管理，建立“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创新”的管理机制，让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更精细、更智慧。

## （三）总体目标

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科技支撑、精细高效、响应及时的环卫作业现代化服务体系基本建立，服务保障能力显著提升。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生活垃圾源头减量、资源回收利用和节约型社会建设深入推进，垃圾分类成为全市人民自觉行动。城乡一体、全程分类、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体系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能力总量平衡、适度冗余，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能力迈上新台阶。

到2025年底，城市环境卫生事业取得长足发展，建成符合首都功能定位、适应新时代首都发展要求的超大城市环境卫生治理体系，首都城乡环境品质普遍提升，环境卫生社会参与度和满意度显著提高，市民文明素养全面提升。“十四五”末期，生活垃圾焚烧和生化设计处理能力达到3.1万吨/日以上，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稳定在100%，回收利用率达到40%以上，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和综合利用率达到90%，城市公共厕所等级达标率达到99%，城市道路车行道机械化作业率达到97%。

# 四、重点任务

## （一）建设“标杆城市”，打造超大城市垃圾分类治理典范

紧抓“科学管理、长效机制、习惯养成”三个关键，持续推进以法治为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垃圾分类制度，以钉钉子精神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北京实践”，强化党建引领、多元共治，推动垃圾分类治理水平提升。

1.健全常态长效治理机制

深入落实工作责任制。健全市、区、街道（乡镇）、社区（村）四级联动机制。深入落实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责任人制度，建立物业服务企业考核机制，促进物业责任落实。完善生活垃圾分类资金管理办法，探索将奖励资金用于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和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激发各环节责任主体的积极性。

健全协同共治机制。依托首都城市环境建设管理协调机制，坚持生活垃圾分类推进工作指挥部日常调度，推进央地协同、部门协同、市区联动。按照“管行业管垃圾分类”的要求，协同推动各行业领域垃圾分类。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强化行业自律。

建立健全计量收费机制。按照“多排放多付费、少排放少付费”原则，逐步建立生活垃圾分类计量计价、差别化收费的管理模式。落实非居民厨余垃圾计量收费制度，深化非居民其他垃圾计量收费改革。充分发挥价格机制激励约束作用，促进生活垃圾减量、分类和资源化利用。

建立成效评估和综合考核机制。落实部门间协同共治机制，加强教育、文化和旅游、商务、邮政管理、住房城乡建设等行业领域的垃圾分类考核。建立科学合理、职责清晰、行业覆盖的考评体系，综合评估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成效。完善“日检查、月考核、月点评”的通报、考核、约谈机制，持之以恒推进生活垃圾分类。

2.大力推动垃圾源头减量

推行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大力践行“光盘行动”， 制止餐饮浪费。鼓励开展线上线下旧货交易、慈善拍卖、捐赠，以及翻新再利用等活动，促进资源循环利用。全面推进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大中院校及社会团体绿色办公、无纸化办公，带动全社会增强生态文明意识。

聚焦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在生产、流通、消费等环节推进生活垃圾源头减量，推动节约型社会建设。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探索建立逆向回收系统，促进资源回收利用。推动餐饮配送、外卖平台、电商快递等重点行业生活垃圾源头减量。推广净菜上市，推进大型批发市场、农贸市场、物流配送中心配建废弃蔬菜、果品就地处理设备设施。推动餐饮服务单位落实控水控杂等厨余垃圾减量措施。

3.垃圾分类成为行动自觉

夯实生活垃圾分类基层治理体系。充分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建立实用有效、简便易行、群众接受的生活垃圾分类基层治理体系。坚持精准发动，建立垃圾分类薄弱对象清单，精准提升垃圾分类效果。

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完善社会宣传动员工作机制，激发人民群众参与垃圾分类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持续推动“小手拉大手”，将垃圾分类纳入中小学德育教育、学前教育和社会实践，全面推动垃圾分类宣传教育进社区、进村庄、进校园、进单位、进家庭，营造全社会参与垃圾分类浓厚氛围。

4.深入推进精准普法执法

全方位多举措推进普法。广泛开展政策法规和执法工作宣传，促进责任单位和个人履行生活垃圾分类义务。发挥垃圾分类指导员的普法监督作用，让桶前值守指导更有力量、更有效果，让居民更懂分类、主动参与分类、自愿支持分类。

加大执法检查力度。深入推进城管执法进社区，建立垃圾分类城管执法与社区工作融合机制，促进执法管理和服务群众良性互动。加大生活垃圾执法和处罚力度。依法将违法行为处罚情况共享到本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实现以案为鉴、以案促改。

# （二）建设“低碳城市”，构建全过程资源循环利用体系

落实“双碳”发展战略，以建设低碳、生态、循环、可持续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为目标，遵循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进一步完善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全生命周期生活垃圾管理系统，着力构建城乡统筹、结构合理、能力充足、技术先进的生活垃圾处理体系。

1.建立有温度的投放体系

规范垃圾分类投放方式。合理布局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居住小区推广撤桶建站、定时投放和监督指导等行之有效的分类投放模式，平房区和农村地区优先推行巡回上门收集模式。大件垃圾和装修垃圾采取预约上门回收、自行投放、自行运送至指定拆解场所相结合的管理模式。

完善分类投放设施配置。新建居住小区配套建设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站点，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投入使用。建成小区优化固定桶站布局，因地制宜建设垃圾分类驿站。推动现有固定桶站功能提升，完善开盖、照明等便民服务功能。合理设置大件垃圾、装修垃圾投放点，以及可回收物中转站和有害垃圾暂存点。完善农村地区各品类垃圾投放、收集站点建设。

2.构建规范高效的清运体系

完善清洁规范、有效衔接、城乡统筹的清运体系。持续推进生活垃圾运输车辆规范化涂装，提升车辆密闭性能。优化生活垃圾运输车和居住小区收集作业机具衔接，规范管理桶车对接点。规范建设密闭式清洁站，实施现有密闭式清洁站改造升级。构建以户分类、村收集、区运输为基础的农村地区生活垃圾收运体系，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持续加强清运作业规范化管理。建立清运单位备案、考核、淘汰制度。利用生活垃圾全流程精细化管理平台，加强作业监管，实现作业全过程可追溯。深入实施接诉即办工作条例，坚持“有一办一”“举一反三”，深化“热线+网格”主动治理、未诉先办，解决垃圾清运不及时、收运作业遗撒等高频问题，提高居民满意度。

3.健全资源回收利用体系

（1）健全可回收物回收体系

加快推进“点、站、中心”设施建设。健全源头交投网络，合理设置可回收物交投点，鼓励采用预约上门和定点交投相结合的有偿回收方式，引导市民养成可回收物分类习惯。通过独立建设或结合密闭式清洁站改造、与市政园林用地协同共用等方式建设中转站。完善配套支持政策，推动现代化绿色分拣中心建设，逐步淘汰低端交易市场。完善废旧物资回收网络，推动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重点城市建设。加强新型生活源固体废弃物回收管理研究。

推进可回收物和大件垃圾市场化体系建设。制定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备案流程，支持培育骨干企业开展全链条、全品类运营。总结推广“物业服务+社区再生资源回收”试点，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服务质量，激发物业企业和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的内生动力。

（2）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

推动落实《北京市建筑垃圾处置管理规定》，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构建“政府管企业、上游管下游、企业管人员”逐级负责的监管体系。

全面实施建筑垃圾分类处置。制定出台建筑垃圾分类处置意见，实施拆除工程一体化管理，实现科学拆除和就地利用。总结装修垃圾“收运处一体化”管理试点经验，减少乱排乱放。推广新能源新标准车辆，严格运输审批，加强运输过程监督管理。

持续加强建筑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畅通土方砂石循环利用渠道，通过工程回填、绿化造景和矿坑修复等方式直接利用土方砂石。因地制宜、永临结合推进处置场建设，推动有条件的临时处置设施向永久性设施转型。加大建筑垃圾再生产品推广应用力度。

4.打造生态可持续的处理体系

按照“市级统筹、分区平衡、适度协同、骨干支撑、留有冗余”原则，推动焚烧、生化等资源化处理设施建设，加快补齐垃圾处理设施短板，2025年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

加快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建设。2023年底前建成大兴安定循环经济园区、顺义区生活垃圾处理中心焚烧三期和平谷区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技改升级工程（二期）。推动通州区再生能源发电厂二期、丰台生物质能源中心、朝阳循环经济产业园垃圾焚烧厂三期和延庆区焚烧项目建设。2025年焚烧处理能力达到2.2万吨/日以上。

有序推进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2025年底前建成顺义、平谷、密云等区厨余垃圾处理技改、应急、新（扩）建项目，力争全市处理能力达到9000吨/日以上，补齐处理能力短板。推动农村地区厨余垃圾与农林有机废弃物协同处理，减少垃圾出村。加强废弃油脂回收、处置规范化管理体系建设。

提升处理设施运行管理水平。压实企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标准，强化属地监管、执法监管、行业督导，提升处理设施精细化管理水平，打造环境友好型设施体系。实施既有垃圾处理设施清洁化、密闭化提标改造，提高设施运行环保水平。推进厨余垃圾、粪便与污水协同处置，提高处理效能。

开展封场填埋场生态修复。研究封场填埋场生态修复、库容腾退、景观营造等措施，引导社会企业开展封场填埋场生态治理，促进土地利用及资源转化。

5.实施环卫体系低碳行动计划

推进绿色低碳设施建设。推动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建立多种能源协同互济模式。推动填埋气和生化处理厂沼气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持续推进环卫车辆新能源化。推动燃油和新能源车比例调整，示范运行新能源建筑垃圾运输车辆。有序推进环卫低速电动三四轮车综合治理。

实施环卫基础设施光伏行动计划。探索新建再生资源分拣中心、焚烧发电厂、垃圾转运站等项目，充分利用屋顶资源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助力建设低碳环卫基础设施。

## （三）创建“洁净城市”，推动精细化管理迈上新台阶

立足首都功能定位，健全分级管理责任体系，强化道路机械化作业能力建设，持续提升道路清扫保洁管理水平。落实公共厕所分类管理标准化、作业规范化，打造“找厕容易、如厕舒适、离厕满意”的公共厕所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农村环境卫生管理体系和管理标准，补齐农村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短板。加强污染治理，提升环卫设施品质，改善人居环境，提升群众满意度。

1.加强清扫保洁精细管理

深化道路分级作业管理模式。细化道路分级和作业要求，优化环卫“冲扫洗收”组合作业模式，推进机械化清扫保洁向自行车道、人行便道、背街小巷延伸，持续提高机械化作业覆盖率。制定街巷小型机械化组合作业定额，落实人员、车辆和设备配备标准。 “十四五”末期，城市道路车行道机械化作业率达到97%。

提升道路清扫保洁常态化管理水平。修订《北京市城市道路和公共场所环境卫生管理若干规定》，建立市、区两级的道路清扫保洁作业质量监管机制。坚持“以克论净”，完善道路尘土残存量监测机制。利用环境卫生作业管理平台，实现检测数据实时报送和日常作业实时监督。完善道路清扫保洁考核细则，压实主体责任，加大巡查督查力度，实现长效管理。

2.扎实推动“厕所革命”

完善公共厕所管理政策标准。修订《北京市公共厕所管理办法》，强化配套建设公共厕所设计、施工、验收、投入使用“四同步”。修订《北京市环境卫生作业预算定额》，落实农村公共厕所管护费用标准，足额使用市级划转资金。

持续提升公共厕所服务品质。推动公共厕所智慧管理，实现定点上图、快捷查询。落实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五有”管护机制。坚持城乡融合发展，分类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加大农村公共厕所运行管护和检查力度，着力改善村民如厕环境。“十四五”末期，城市公共厕所等级达标率达到99%以上。

3.建设环境友好型设施

提高环卫设施建设质量。融合绿化美化、宣传展示、科普教育等功能，提高新建区域环卫设施规划设计水平和园区整体品质。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原则，综合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因地制宜改造提升城市建成区域环卫设施品质。

强化既有设施污染治理。有序推进循环经济园区及生活垃圾处理设施“一厂一策”优化提升，提高污水、废气等污染物治理水平。

4.强化社会动员和广泛参与

建立健全公众参与机制。构建政府组织实施、社会协同推进、群众广泛参与的共建共治共享环境卫生管理机制，将环境卫生作为重要抓手，最大限度凝聚社会共识和力量，提高社会参与度，推动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养双提升。

畅通公众参与环境卫生管理渠道。发挥社区议事厅、业委会和物管会作用，广泛发动居民做好社区（村）环境卫生和生活垃圾分类等工作。加强新建环卫设施公众参与，发挥社会参与监督作用，提高认可度，树立“社区好邻居”形象。

## （四）助推“韧性城市”，推进环境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

锚定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依托北京科技创新资源，强化绿色低碳引领，下足“绣花功夫”，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推进环境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为打造超大城市环境卫生治理标杆提供支撑。

1.提升作业装备科技化

强化科技赋能。探索环卫作业和处理设施的新工艺、新方法、新装备，满足环境卫生管理新需求。开展恶臭污染物治理、渗滤液及浓缩液处理、厨余垃圾就地处理、小型化垃圾焚烧处理和焚烧炉渣资源化利用等技术研发与集成应用。研究自动化和智能化程度高、技术可靠、运行安全、环保高效的分选、破碎和打包技术，规划建设高水平再生资源分拣中心。

2.高效推进管理智慧化

强化智慧管理。依托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建设市、区、街道（乡镇）三级贯通的生活垃圾全流程精细化管理平台。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图像识别、模拟仿真等技术，拓展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理设备设施智能监管场景应用，推动业务流程优化重构。强化数据挖掘、分析及处理，实现数据动态采集、及时响应、科学调度，提升垃圾分类处理全过程的监控能力、预警能力、溯源能力。打造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道路清扫和公共厕所等“一网统领行业”智慧管理模式。

3.有序推进环卫市场化

强化市场引导。构建统一开放、有序竞争、运转高效的环卫作业市场体系。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价格杠杆作用，完善生活垃圾收缴费管理体系，促进垃圾源头减量。引入市场竞争机制，鼓励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市场化运营。培育专业化骨干企业，探索整合环卫、市政、园林等专业力量，实现降本提质增效，促进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4.持续提升安全应急保障能力

提升环卫应急保障水平。加强对各类环卫设施和环卫作业的隐患排查治理和安全风险防控。建立生活垃圾应急清运、处置机制，因地制宜设置应急处置点，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修订《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扫雪铲冰管理的规定》。持续完善空气重污染和极端天气城市道路清扫保洁、扫雪铲冰作业应急预案，确保作业平稳有序。

5.健全重大活动服务保障机制

做好重大政治活动和国际交往活动保障。建立健全重大活动环境卫生服务保障常态化工作机制，持续提升相关区域的环卫设施装备和服务水平。高标准完成冬奥会和冬残奥会服务保障工作，有序开展垃圾清运、压尘降尘、扫雪铲冰、积雪消纳作业，提高公共厕所服务品质。统筹做好建党100周年庆祝活动、党的二十大及“一带一路”高峰论坛、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关村论坛、金融街论坛等重大活动和国际交往活动保障工作，展现首都良好城市形象。

6.优化疫情防控常态化作业体系

统筹疫情防控和环境卫生管理。完善疫情防控工作体系，优化疫情防控常态化环卫作业机制。分级管控疫情风险区域产生的生活垃圾，严格收集、运输和处理流程。加强公共厕所和生活垃圾投放收集设施设备消杀作业。加强环卫作业人员安全防护，严格落实防护措施，增强环卫职工自我保护意识。落实疫情防控经费投入和作业人员津贴补贴，保障防疫物资齐备。

# 五、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将本规划实施纳入首都环境建设管理委重要议事日程，市政府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共同推动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各区政府落实属地责任，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和协调机制，有效整合和合理配置环卫资源，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要求落到实处。

## （二）完善支持政策

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完善环境卫生事业发展政策体系。强化土地支持政策，将环卫设施优先纳入各层级国土空间规划，保障环卫设施用地需求。强化资金保障，完善市、区两级财政政策，支持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体系建设。

## （三）健全标准体系

加快完善环境卫生管理标准体系。进一步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处理、建筑垃圾管理及公共厕所建设、运行、监管标准规范体系。做好相关标准和作业定额的制修订工作，健全环境卫生标准和定额体系。

## （四）加强队伍建设

传承“时传祥精神”，加强各级环境卫生管理和作业队伍建设。实施人才战略，建立健全人才培养机制，开展职业化教育培训，弘扬工匠精神，培养“一专多能，技术精湛”的复合型技能人才。改善环卫行业职工作业条件，提高福利待遇，保障合法权益。

## （五）强化宣传引导

加大宣传力度，完善社会宣传动员工作机制。拓宽宣传渠道，充分发挥社会各界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形成群策群力、共建共享的环境卫生管理格局。提高环卫行业接诉即办能力，深化主动治理、未诉先办，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